



## 人生的價值

經文：詩144:3-4; 8:3-4; 太16:25-26; 6:26

引言：

人與物的地位與價值的觀念，神看人比萬物寶貴，但人卻看萬物比人寶貴，人的價值觀，可以決定人生觀。人生觀決定人生方向，人生方向決定人生的生活，工作和思想等方式與內容，所以價值觀對人非常重要。價值觀→人生觀→人生方向→人生方式與內容。

### 一．神的旨意和計畫

- 1.人比萬物尊貴。
- 2.人的地位比萬物高。
- 3.人有神的形像，可與神交通，可知神心意，即人有永恆的價值，故神造人時，救人時都給人永生。

### 二．世人的價值觀

- 1.以物為至上，至寶貴。這包括鬼在其中。
- 2.以物為神來拜。羅1:25拜受造之物。
- 3.為財物而忽略原來最寶貴的，並以理論來美化物質至上的價值觀。人重視物質輕看人自己是很古的事，夏娃第一次以便宜的一口食物而出賣自己，還有人以一雙鞋子的價值將之出賣(摩2:6)，猶大以三十銀子出售自己。今日人類也是在經營出賣自己的永生給物質，顛倒次序，所以人生也顛倒。

### 三．如何利用物質發揮最大的價值

- 1.救人靈魂。
- 2.投資傳福音。
- 3.要用錢及時用，不作金錢之奴。錯過機會，就不能使用。

結論：

在神面前決定當如何用自己的人生。救人是最有價值的，故當全力全心地去做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